附件 2

出版物发行单位年度核验流程图

出版物发行单位

↓

右边扫码下载《登记表》

↓

填写《登记表》并盖公章

↓

提交以下材料：

1.《2024 年发行单位年度核验登记表》**（一式三份）**；

2.《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

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分支机构需提供备案回执复印件和总公司《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5. 网上书店需提供《单位（个人）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网站主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网页醒目位置公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登载的有关信息或者链接标识截屏复印件。

第一步：

1. 出版物发行单位微信扫码下载《2024 年发行单位年度核验登记表》**（一式三份）**，如实填写并盖章；

2. 出版物发行单位需将年度核验材料快递至东莞市出版印刷业协会，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99 号市民服务中心北门 306 室，联系人：单嘉玲，联系电话：22336289，13712813788 微信同号）。

通过快递（建议使用顺丰或邮政 EMS）寄至

↓

东莞市出版印刷业协会

↓

审核数据并录入系统

↓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副本加盖“年度核验合格”章

↓

材料寄返各园区、镇（街道）宣教文体旅游办，分发给各发行单位

↓

年报结束

第二步：

1. 受市局委托，东莞市出版印刷业协会负责收集年度核验表，审核数据后录入“全国发行单位年度核验登记系统”；
2. 核验符合要求的，在《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加盖“年度核验合格”章，寄返各各园区、镇（街道）宣教文体旅游办，**由宣教文体旅游办分发给各发行单位**。